

不可不读的传世经典

[美] 房龙 著
谢志强 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房
尤

《人类的故事》、《圣经的故事》、《宽容》

房龙的《龙》
更大的文化意义
更增加了我们对历史的认识
这部作品是房龙将他本人的切身感受融入繁复的历史现象中，无论是对历史感兴趣的普通读者，还是专家学者，都可以从中获得阅读的快感和启发。

不可不读的传世经典

经典全集

[美] 房 龙 著
谢志强 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房 尤

《人类的故事》、《圣经的故事》、《宽容》

房龙的《龙》是龙文化作品，曾让几代中国文人为之倾倒。更大的文化意义，我们初读时，只觉得它是一部历史，更是一个民族。从审美的角度来看，它是一部历史，更是一个民族。从审美的角度来看，它是一部历史，更是一个民族。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房龙经典全集/(美)房龙(Vanloon, H. W.)著;谢志强译. - 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 2010

ISBN 978 - 7 - 5402 - 2355 - 7

I. ①房… II. ①房… ②谢… III. ①社会科学 - 全集 IV. ①C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32067 号

房龙经典全集

总 策 划:王丙杰

责任编辑:马明仁 金贝伦 满 懿

封面设计:工作室

地 址:北京市宣武区陶然亭路 53 号

邮 编:100054

出 版:北京燕山出版社

发 行: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施园印刷厂

版 次:2010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16 开 787 × 1092 毫米

字 数:460 千字

印 张:30

定 价:48.00 元

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

前 言

房龙的作品，曾让几代中国文人为之倾倒。今天，我们仍然希望你能跟随着这位伟大的文化普及者和出色的通俗读物作家的笔触，了解人类漫长历史的来龙去脉，从而更加清醒地认识昨天，审视自我。

本书是一部房龙经典作品集，收录了房龙最具代表性的三部作品《人类的故事》《圣经的故事》和《宽容》。其中《人类的故事》是房龙的成名作，是一部以通俗手法描写人类发明发展史的历史巨著，被许多国家和地区的人们当做最好的通史类入门书。《圣经的故事》既忠实于原典，又有自己朴素的声音。虽是以《圣经》为蓝本讲述故事，却并不拘泥于原著，而是将所谓的神迹、民族传说、历史故事与近代历史、考古发现相观照，以客观、冷静的视野探本溯源，时时让读者感受到一种摒弃无知、偏执、倡导宽容、善良的健全理性。《宽容》以西方历史上的重大事件和主要人物为线索，以社会和人是否宽容为标准来感受和理解历史的变迁，并通过描绘一系列的历史事件勾勒出了人类文明的进程，是关于宽容和自由思想的经典之作。

本书是一部房龙经典作品集，收录了房龙最具代表性经典作品。在这些作品中房龙将他本人的切身感受融入繁复的历史现象中，无论是对历史感兴趣的普通读者，还是专家学者，都可以从中获得阅读的快感和启发。



目 录

第一篇 人类的故事

我们来自何方——人类历史舞台的形成	1
最早的人类祖先	3
史前人类的发明	4
仁慈的尼罗河	5
埃及的来历	7
两河间的土地——美索不达米亚	8
英雄——摩西	8
字母的发明者——腓尼基人	9
精力旺盛的印欧人	10
伟大的爱琴海	11
希腊文明的开端	12
古希腊精神	13
古希腊的自治制度	14
古希腊人是怎样生活的	15
古希腊戏剧的起源	17
波斯战争	18
斯巴达吞并雅典	20
亚历山大大帝	21
罗马帝国的兴衰	22
罗马帝国的兴起	28
罗马帝国的典故	29
耶稣的故事	33
罗马帝国的衰亡	35
基督教会的兴起	38
穆斯林先知——穆罕默德	41
妄图征服世界的查理曼大帝	44



目 录

房龙经典全集

海盗猖獗的北欧人	46
1000 年时的欧洲	47
优雅的骑士	49
精神首脑之争	50
十字军东征	53
中世纪城市的崛起	55
中世纪的自治	60
中世纪的欧洲文明	63
中世纪的贸易	67
文艺复兴时期	70
美的享受	77
地理的发现	79
发现葡萄牙人	81
佛陀和孔子	86
宗教改革时期	90
宗教大争论	95
英国革命	102
均衡权力	111
莫斯科帝国的兴起	113
俄罗斯帝国和瑞典之争	116
普鲁士的崛起	118
重商主义	120
美国与《独立宣言》	122
法国大革命	125
拿破仑诞生	133
神圣同盟	139
大反动时期	144
19 世纪独立战争的开始	148
工业革命时代	159
工业革命对社会的变革	163
奴隶的解放	166
科学时代	169
艺术的贡献	172
殖民主义与战争	178
建立新的世界	182





第二篇 圣经的故事

创世纪	188
先驱者亚伯拉罕	191
漫长的西行	198
寄居埃及	203
逃脱的奴役	203
漂泊在荒漠中	207
新家园	211
进攻迦南	215
路得的故事	224
犹太王国的诞生	226
内战爆发	242
先知的警告	245
覆灭与流放	261
重返故土	268
圣书《旧约》	276
希腊移民	280
犹太——希腊的一个省区	281
犹太人的独立	284
耶稣出世	294
施洗者约翰	302
耶稣童年	306
门徒	308
先知	310
夙敌	313
耶稣之死	316
理想的力量	325
基督理想的胜利	326
教会的确立	330

第三篇 宽容

无知的暴虐	334
希腊人	338



目 录

房龙经典全集

禁锢的开始	352
上帝的曙光	356
圣徒——君士坦丁大帝	364
宗教的制约	368
好奇与求知	375
向文字挑战	380
一般历史书与这本书	383
文艺复兴时期	385
改革基督教	388
温顺的灵魂——伊拉斯谟	393
神学家——拉伯雷	399
旧传统的新招牌	403
再洗礼教徒	412
索兹尼叔侄	416
哲学家——蒙田	421
神学继承人——阿米尼斯	423
自由派——布鲁诺	427
新思想的创始者——斯宾诺莎	430
新思想的传播	435
太阳王	440
开明的君主——弗雷德里克大帝	442
最伟大的学者——伏尔泰	443
百科全书问世	452
革命的不宽容	455
戏剧家——莱辛	460
业余政治家——汤姆·佩恩	465
最后一百年	468



第一篇 人类的故事

我们来自何方——人类历史舞台的形成

人类一直以来都生活在一些很大的疑问之中。

我们究竟是谁？

我们来自何方？

我们到底要到什么地方去？

人类凭着不懈的勇气和顽强的毅力，把这个问题向纵深逐步推进，并且一步步朝着我们希望的答案逼近。

但直到今天，我们几乎还在原地踏步。

然而，虽然我们知道的还很少，可是我们已经能凭借相当精确的知识，推断出很多事情来。

在这一章，我将告诉你们，人类历史舞台是怎样搭建起来的。假如我们以一定长度的直线代表动物生命大约存在于地球上的时间，那么在它底下的那条最短的直线就表示人类（或者差不多类似人的生命）生活在这块土地上的时间。

最后出现在地球上的是人类，但人类却是最早学会使用脑力征服大自然的种类。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打算研究人而不是研究猫、狗、马或其他动物的原因。但我们必须知道，这些动物也同样留下了很多关于它们自身有趣的历史。

起初，我们居住在一个燃烧的巨大球体上，这个星球相对于浩瀚无边的宇宙来讲只是一块微小的烟云。几百万年过去了，一层薄薄的岩石覆盖在了它燃烧殆尽的表面上。暴雨无休无止地下在这片生机全无的岩石上，坚硬的花岗岩被雨水慢慢侵蚀掉，冲刷下来的泥土被带到了雾气笼罩的高峰之间的峡谷里。后来雨过天晴，太阳露出笑脸。这颗星球上星罗棋布的小水洼逐渐扩展成为东西半球的巨大海洋。之后的某一天，发生了一个奇迹：生命在这个死气沉沉的世界上出现了。

第一个活细胞诞生于大海之中。

细胞漫无目的地随波逐流了几百万年。在这个过程中，它慢慢完善着自己的一些习性。这些习性让它能够在环境较差的地球上更容易活下去。细胞中的部分成员感到黑



沉沉的池塘或湖泊的底部是最舒服的地方,便扎根在从山顶冲刷到水底的淤泥间,演变成了植物。另一些细胞甘愿到处游荡,它们像蝎子一样,长出了奇形怪状的腿,在状似水母的淡绿色物体和植物间爬行。还有一些身上被鳞片覆盖的细胞,它们靠着游泳似的动作四处来去,寻找食物。后来,这些细胞慢慢变成了海洋里繁若星辰的鱼类。

这个时候,植物的数量也在不断增加,海底的空间已经不够它们生存。它们为了生存很不情愿地开辟新的栖息地,在沼泽和山脚下的泥岸上安了家。每天它们被早晚的潮汐淹没,这让它们品味到故乡的滋味。额外的时间里,它们学习并适应了不舒适的环境,以便在地球表面稀薄的空气中生存下去。通过长时间的训练,它们学会了在空气中就像以前在水中一样自在地生活。它们的形体不断增大,变成了灌木和树林。后来,它们还学会了如何开花,如何让大黄蜂和鸟儿为自己传播种子。于是,碧绿的原野和浓密的大树开始布满整个大陆。

同时,部分鱼类也开始迁出海洋。它们既能用鳃又能用肺呼吸。我们称它们为两栖动物,即是说,它们不管是在陆地还是在水里均能活得自在逍遥。路边的青蛙就会让你明白两栖动物在水陆之间穿梭的乐趣。

离开水以后,这些动物们越来越适应陆地生活。一部分成为了爬行动物(类似于蜥蜴一样的动物),它们和昆虫们共享森林的安静。它们为了更迅速地穿过松软的土壤,不断发展四肢,体形也逐渐增大。最后,这些身高30英尺至40英尺的庞然大物占领了整个世界。如果它们和大象嬉戏,就好似猫妈妈逗弄小猫咪。生物学手册称这些鱼龙、斑龙、雷龙等庞然大物为恐龙家族。

后来,这些恐龙家族中的部分成员开始了在百英尺高的树顶上的生活。它们不再用腿行走,在树枝间迅速跳跃,成了树上生活的能手。之后,一种类似于降落伞的肉膜在它们身体两侧和脚趾间的皮肤上形成,薄薄的肉膜上还长出了羽毛,尾巴变成了方向舵。就这样,它们在树林间开始飞行,它们就是真正的鸟类。

一件很神秘的事情在这时发生了。在很短的时间里,所有这些庞然大物全部灭绝了。我们不知道这是为什么。或许是因为气候的突然变化,或许是由于它们自身太庞大,导致行动困难,再也不能游泳、奔走和爬行。它们看着肥美的蕨类植物和树叶近在咫尺,但却吃不到,只能饿死。无论是什么原因,这个统治了地球数百万年的恐龙帝国至此彻底消失了。

当时,不同的动物开始占领地球。这些动物虽然属于爬行动物的后代,但是它们的性情、体质都和自己的祖先不同。因为它们用乳房哺育自己的子孙,所以现代科学把这些动物叫做“哺乳动物”。

它们身上既没有鱼类的鳞甲,又没有鸟儿的羽毛,浓密的毛发覆盖了它们的全身。因此,另一些比其他动物更有利于延续种族的习性在哺乳动物身上得到了发展。例如,雌性动物将后代的受精卵孕育在体内,一直到它们被孵化;哺乳动物不像当时的其他动物一样把子女们暴露在严寒酷暑中,任由猛兽袭击,而是将下一代长时间留在身边,保护它们直到成年。正因为如此,年幼的哺乳动物获得了很好的生存机会,因为母亲教会了



它们很多东西。你看到的猫妈妈教小猫咪怎样照顾自己、怎样洗脸、怎样捉老鼠等,就是这个道理。

不过,不用我告诉你这么多关于这些哺乳动物的事实。其实你早就熟悉,因为它们就遍布在你的周围,它们出没于街道和你家的房屋,和你是生活的伙伴。你在动物园铁栅栏的后面,还能看到那些有点陌生的表亲们的容颜。

后来,就到了历史发展的分界线。这时候,不同于其他动物那样沉默无言的人类出现了,它们开始凭借脑子把握自己种族的命运。这种被称为“人”的哺乳动物脱颖而出,它们在觅食和寻找栖身地等技能方面大大超越了其他动物。它们既学会了用前肢捕猎,又在长期的训练过程中进化出类似于手掌的前爪。在经历了无数次尝试后,它们不但能够直立行走,还能够保持身体平衡(这是一个很难的动作,虽然整个人类已经有了上百万年直立行走的历史,但是,直到今天,小孩子还是要在成长过程中从头学起)。

这种动物既像猿又像猴,但比猿和猴都要优越,它们不但成了地球上最好的猎手,还能够不同环境中生存。它们为了更安全和更方便地彼此照顾,经常成群结队地行动。最初,它们通过奇怪的咕噜声或吼声来警告子女们面临的危险,经过几十万年的进化,它们奇迹般地掌握了使用喉音交流的方法。

你也许很难相信,这种动物竟然会是我们的“人类”祖先。

最早的人类祖先

我们对于人类最初“真正”的模样知道得不太多。

没有照片和图画遗留下来。但在古代土壤的最深处,他们的几片骨头还是能被我们不时地挖到。这些骨头和早就在地球表面绝迹的动物们的碎骨安静地躺在一起,见证着地球的巨大变迁。那些把人类当做动物王国的一员、终其一生来潜心研究的人类学家们,拿到这些碎骨,长久琢磨,目前已经能很准确地复制出人类早期先祖的模样。

人类的早期祖先是长相丑陋的哺乳动物,没有多大的能力。它的身材比现代人矮小很多,因为长期被风吹日晒,它的皮肤是很寒碇的暗棕色。长而粗糙的毛发覆盖在它的头上、手上、腿上和全身大部分的皮肤上。它那看上去像猴爪子一样的手指细而有力。它的前额低陷,下颌和那些食肉野兽很相像。它不穿衣服,不知道火是什么,只看到过喷发的火山、燃烧的岩浆和浓烟笼罩的大地。

它在大森林的阴暗潮湿处安身。(现在非洲的俾格米原始部落依旧如此生活。)饥饿的时候,它就以生树叶和植物的根茎为食,或者掏鸟蛋,把这些食物喂给自己饥饿的孩子。幸运的话,它还能够通过追逐捉到一只松鼠、一条小野狗或者一只老鼠之类的小动物解解馋。由于不知道火烤食物的美味,无论什么它都生吃。

人类早期生活在一个充满恐惧和痛苦的世界里,在这里,四处遍布凶猛危险的野兽,



它们非常喜欢人肉的味道,并且经常在晚上出来给自己的配偶或幼仔找吃的东西。在这样一个如果不想被野兽吃掉就得吃掉野兽的世界里,原始人生活得很悲惨,它白天潜行在莽莽林海中,寻找食物。一到夜幕降临,它的妻子儿女就被它藏到空树干里或巨石后面。

夏季,烈日炙烤着人类;冬季,孩子冻死在它的怀里。在它意外伤害到自己(猎捕野兽时最容易扭伤脚踝或摔断骨头)的时候,没人照顾,它只有在疼痛和恐惧中等待死亡或奇迹的出现。

现在的动物园里不时传来动物们千奇百怪的叫声,早期的人类也很喜欢发出怪叫,声音急促而不清。也就是说,它之所以不断发出一些同样的怪叫,是因为它在自我陶醉。天长地久,它忽然明白,自己从喉咙里发出的声音能够用来提醒同伴。它在某种危险悄悄来临时就发出具有特定意思的尖叫,例如“一只老虎从那儿来了”或“五头大象从这边来了”。听见它的警告,同伴们也向它回吼几声,表示“我看到它们了”或“咱们赶紧躲起来吧”。这怪叫或许就是所有语言的起源。

但是正像我前面讲过的那样,对于这些早期祖先,我们了解得还太少。早期的人类不知道怎样制造工具,不知道怎样修建房屋。无论它是活着,还是死亡,我们除了从它留下的几根锁骨与头骨的碎片来追寻它生活的踪迹外,其他的线索一无所有。

总之,我们对人类祖先的了解就这些,其他的秘密依旧埋藏在沉沉的黑暗里。

史前人类的发明

史前人类开始给自己制造工具。早期的人类不知道时间是什么,他们从不记载生日、结婚纪念日或悼亡日,也不知道什么是日、月、年。但是通过一种普通的方式,他们掌握了季节更替的规律。他们看到,寒冷的冬天之后,温暖的春天就缓缓走来;随着春天逐渐被炎热的夏天代替,树上的果实累累,等待收割的野麦穗随风招展;夏天结束,树上的叶子被狂风卷光,一些动物已开始为冬眠作准备。这时,一个特殊的恐怖事件发生了,它和气候有关。炎热的夏日迟到了,果实无法成熟。一层厚厚的积雪覆盖住了原本绿草如茵的群山之顶。

其后的一天早晨,突然从山上摇摇晃晃地冲下来一群野人。和山脚居住的居民不同的是,这群人骨瘦如柴,好像饱受饥饿的煎熬。本地居民不懂他们的语言,但看样子,他们在说想吃东西。但食物太少,不够老居民和新来者吃,几天后,他们还没有要走的意思,于是一场战争爆发了。人们彼此撕咬,疯狂肉搏。有些人全家都被杀害了,另一部分人逃回山区,但却丧命于一场突如其来的暴风雪。住在森林里的居民被吓坏了。白天越来越短,夜晚又出奇的寒冷。

后来,星星点点的绿色小冰块出现在两山之间的裂缝里。它们很快变大,变成了巨



大的冰川,冰川顺着山坡滑下来,巨大的石块被推进山谷。在轰鸣声里,森林被挟裹着冰块、泥浆和花岗岩的巨流席卷了,百年老树被折断了,森林燃烧起来了。在睡梦中的许多人惨遭灭顶之灾。之后,一场大雪从天而降,绵绵不绝,下了好几个月。所有的植物都被冻死了,大部分动物逃到了南方,去追寻暖意融融的太阳。和动物一样,人类背着年幼的孩子,也踏上了逃难的路途。由于人类奔走的速度比动物慢,寒冷又无情紧逼,为了不坐以待毙,他们开始想办法。也就是说,他们开始动脑子。在冰川纪,虽然有四种情形对地球上的人类构成威胁,但是他们想出了对付所有情况的方法,并且成为灾难中的幸存者。第一,如果人类不穿衣服抵挡寒冷,就会被冻死。因此,他们学会了怎样挖捕猎的陷阱:挖大量的深坑,坑上盖上枝条和树叶,如果有一只熊或鬣狗掉进陷阱,他们就用石头砸死它们,然后用猎物的皮毛来做大衣。其次要解决居住的问题。这似乎很简单,因为大多数动物都习惯在山洞里睡觉,所以,人类就模仿动物。动物们被驱逐出温暖的巢穴,人类便住了进去。

虽然有皮衣御寒、有山洞当房,但对大多数人来说天气还是很冷,大批的老人和孩子死去。此时,一个智者想到了用火抵挡寒冷的办法,因为他曾经差点被火烤死。那时,火是危险的敌人。但在冰天雪地里,火却成了人类的朋友。智者把枯树干拽进山洞,用从一棵燃烧的树上取来的一根着火的枝条,点燃了枯树干,黑暗寒冷的洞穴被熊熊的火光变成了一个温暖宜人的小房间。某一天傍晚,一只死鸡恰好掉进了火堆。最初,没有人留意这件事,一直等到烧鸡的香味飘进人们的鼻子。尝了尝之后,人们发现,熟肉的味道比生肉强多了。因此,人类最终舍弃了和动物一样生吃的习性,开始吃起熟食来。

渐渐地,几千年的冰川纪结束了。幸存下来的家伙们都是最聪明、最肯动手的。因为他们必须不断和寒冷、饥饿作斗争,他们迫不得已发明了许多工具。他们懂得了如何磨制锋利的石斧,如何制作石锤,如何为了安全过冬而储藏大量食物。他们还学会了制作陶碗和陶罐。威胁和几乎毁灭整个人类的冰川纪,最终成了人类最伟大的老师,因为人类运用自己的脑子是被它逼迫的。

仁慈的尼罗河

人类的历史是一部人们到处寻找食物、躲避饥饿的历史。哪里食物充足,人们就到哪里居住。尼罗河谷早就举世闻名了。来自于非洲内陆、阿拉伯沙漠、亚洲西部的人们聚集到埃及,共享那里肥沃的农田。这些外来者结成了一个新的种族,自称“雷米”或者“人们”,就好像我们间或称呼美洲是“上帝的国土”一样。他们没有理由不感谢命运之神将他们引领到这块狭长的河谷地带。每年夏天,尼罗河两岸被泛滥的河水变成浅湖,洪水消退后,所有的农田和牧场都被覆盖上几英寸厚的肥沃土壤。

仁慈的尼罗河在埃及代替了许多人力,人类历史上第一批大城市的居民被它养活。



但是,不是全部耕地都位于河谷地带。在远离河流的地方,复杂的提水系统由很多小运河及长长的吊桶构成,它把河水由河面引到堤岸的最高处,再通过一个较精密的灌溉沟渠网,把水输送到四处的农田。

史前人类每天经常劳动 16 小时,他们给自己的家人以及部落成员找吃的东西。但是埃及的农民和城市居民却有固定的空闲时间,这些空闲时间被他们用来制作装饰性的物品。不仅如此,某一天,他们突然发觉自己的脑子可以想出千奇百怪的事情。但是这些想法却和日常的吃、喝、拉、撒、睡、穿、住等丝毫无关。例如星星从哪儿来?谁制造了那些电闪雷鸣?尼罗河水被谁控制着按时涨落,使日历能够据此制定出来?还有,自己到底是谁?

他问了大量类似的问题,有些人真诚地给他解答。这些负责回答问题的人,在古埃及被称为“祭司”,他们学问渊博,肩负着用文字书写历史的神圣职责,同时还是思想的捍卫者,非常受普通老百姓的尊重。他们知道,人如果鼠目寸光,是有百害而无一利的。人们的眼光被他们引向前世。

那个时候,人们认为,威力无穷、掌管生死的大神奥赛西斯会聆听居住在西部群山之外的人的灵魂来汇报他们前世的所为,他们的品行将成为神裁决的依据。其实,祭司们对大神奥赛西斯和艾西斯国土里的来世生活强调得太过分了,这让古埃及人将一辈子只当做是为来世所做的短时间的准备,富饶而又生机勃勃的尼罗河谷被变成一块奉献给死者的国土。

奇怪的是,古埃及人逐渐相信:如果一个人失去了今世的肉体,那他的灵魂,奥赛西斯的国土也不会接纳的。所以人一死,尸体马上就会被他的亲属们涂上海料和防腐药物处理。之后,尸体还被放在氯化钠溶液里浸泡好几个星期,再用树脂填满。波斯文称树脂为“木米乃”(Mumiai),所以被处理过的尸体就叫做“木乃伊”(Mummy)。人们用特制的亚麻布把木乃伊层层包裹起来,放进特制的棺材里,运到死者的住处。埃及人的墓穴很像一个真正的家,墓室里不但有家具与乐器(供死者用来消遣进入奥赛西斯国土的无聊时间),而且四周有厨师、面包师和理发师的小雕像(这样,墓室的主人就可以体面地洗漱、吃饭,而不至于不修边幅地到处乱走)。

起初,这些坟墓被建造在西部山脉的岩石里面,由于埃及人不断向北迁徙,大量坟墓被建造在了沙漠里。不过,沙漠里同样有凶险的野兽和盗墓贼。他们潜进墓室,挪动木乃伊,窃取了陪葬的珠宝。古埃及人为了阻止亵渎死者的事情,他们在死者的坟墓上面又建造了小石冢。之后,富人们开始不断地攀比,石冢也就不不断地被建得越来越高,大家都想建最高的石冢。最高的石冢是公元前 13 世纪的埃及国王胡夫法老的墓穴,胡夫法老就是希腊人口中的芝奥普斯王。他的墓穴高达 500 多英尺,被希腊人称之为金字塔(在埃及文字里,“高”即是 Pir - ern - us)。

胡夫金字塔占地 13 英亩,相当于基督教最大建筑圣彼得教堂的 3 倍。在长达 20 多年的时间里,大约 10 万奴隶不停地从尼罗河对岸搬运石料,把石料运过河(我们现在也不知道他们是怎样完成这项伟大工程的),再拖过浩瀚的沙漠,之后吊装在恰当的位置



上。胡夫法老的建筑师和工程师们出色地完成了任务。直到现在,尽管几千吨的巨大石头从不同的方向历经了几千年的重压,通往法老陵墓中心的狭长过道还丝毫没有变形。

埃及的来历

虽然尼罗河和人类是很好的朋友,但有时候,它更像一个严厉的监工。生活在两岸的人们从它身上学会了“协作劳动”的艺术。他们依靠合作的精神,共同建造灌溉沟渠,修建防洪堤坝。因此,他们懂得了怎样同睦邻友好相处。这种互惠互利的关系为国家的形成奠定了基础。

后来,一个精明强干、权力欲和威望都超过所有邻居们的人出现了。他自然地成了社区的领袖,又担当了抗击西亚邻居入侵的军事首脑。最后,他成了统治地中海沿岸到西部山脉等广袤土地的国王。

不过,那些勤劳的农夫们很少对古埃及法老(法老的意思是“住在大宫殿里的贵人”)的种种冒险事业感兴趣。如果赋税合理,没有被加重繁重劳役,农民们甘愿如同顺从大神奥赛西斯一样被法老统治。

如果某个外族入侵者闯入,霸占了他们的土地,他们的情况就会很悲惨。历经 2000 年的独立生活之后,埃及人被一个叫做希克索斯的野蛮阿拉伯游牧部落袭击,整个尼罗河河谷被这些野蛮人统治了 500 年。希克索斯人横征暴敛,非常不受欢迎。同样不受欢迎的还有犹太人。犹太人长期流浪,后来来到埃及的歌珊地区定居下来。埃及人痛恨他们是因为当埃及人丧失独立后,犹太人不但帮助入侵者,还充当入侵者的税吏和官员。

底比斯人在公元前 1700 年后发动了起义,把希克索斯人逐出了尼罗河谷,埃及再一次获得了独立。

1000 年以后,亚述人征服了西亚,埃及成了沙达纳帕卢斯帝国的附属国。公元前 7 世纪,埃及又一次独立,被居住在尼罗河三角洲萨伊斯城的国王统治。可是在公元前 525 年,埃及被波斯国王甘比西斯占领。到公元前 4 世纪,亚历山大大帝征服波斯,埃及又成为了马其顿的一个省。亚历山大死了以后,他的一个将军自称为新埃及国王。

公元前 39 年,罗马人到达埃及。艳后克娄帕特拉,这个埃及的最后一代君主,竭力拯救自己的国家。她用自己那威力比多个埃及军团都大的美貌征服了罗马的将军们,就连恺撒大帝和安东尼将军都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她凭着美色维持自己的政权。但是在公元前 30 年,恺撒大帝的侄子和继承人奥古斯都大帝从亚历山大城进入埃及。他没有被埃及的艳后迷住,一举歼灭了埃及军队。奥古斯都没杀害克娄帕特拉,准备把她当做战利品在凯旋的仪式上游街示众,供罗马市民观赏。埃及艳后知道这个消息后,服毒身亡。从此,埃及就成了罗马的一个行省。



两河间的土地——美索不达米亚

现在,你将被我带到最雄伟的金字塔顶部,你可以幻想自己有一双像鹰一样锐利的眼睛。你的目光望向遥远的东方,穿过大漠黄沙,你将看到一片闪闪发光的绿色国土,那是一个在《旧约全书》中被提及的河谷,位于两条大河之间,是片乐土,也是个神秘的仙境。它被希腊人称为“美索不达米亚”,即“两河间的土地”。这两条河流被分别称为“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它们发源于诺亚逃难途中歇息的亚美尼亚白雪皑皑的群山之中。之后,它们流过南部平原,流入波斯湾。河流两岸的人民被它们养育,西亚干旱的沙漠地区因它们而成为肥沃的花园。

人们被尼罗河谷吸引,是因为它能提供丰足的食物。同样,人们也很重视这块“两河间的土地”。由于它充满希望,因此北部高山的居民和游荡在南部沙漠的部落都试图独占此地,并拒绝外族进入。两种势力的长期争夺导致战乱不断,这里只有最强大、最聪慧的人才可能生存下去。这就是两河流域成为一个最强壮种族家园的原因,也很好地诠释了他们为什么能创造出各方面都能与埃及相媲美的伟大文明。

英雄——摩西

公元前 2000 年的一天,一支不引人注目的闪米特游牧部落开始了浪迹天涯的旅程。他们告别了旧家园乌尔,想在巴比伦国王的领地内寻找一块新的牧场。由于国王士兵的驱赶,他们被迫向西流浪,希望找到一块自由的土地,好安家落户。

这支游牧部落就是犹太人,也被称为希伯来人。他们经过长时间的漂泊,最终在埃及找到了一小块土地栖身。在埃及,他们居住了 500 多年,一直和埃及人相处融洽。希克索斯人征服了接收他们的国家(见“埃及的故事”),之后犹太人便尽力为外国侵略者效力,以使自己的牧场得以保留。经过长时间的战争,希克索斯人被埃及人驱逐出尼罗河谷。这时,希伯来人的灾难降临了。埃及人把他们贬为奴隶,强迫他们在皇家大道和金字塔工地干苦力。同时,因为埃及边境有士兵把守,希伯来人没法逃出埃及。经历许多年的苦难,一个叫摩西的年轻犹太人终于带领族人逃离了埃及。他曾经居住在沙漠,那里的牧民遵守祖先的传统,不被外国文明中的安逸奢华所沾染。摩西非常崇拜祖先们的美德,决定引领族人回到祖先留下的传统生活方式之中。

他避开了追兵,率领族人到达西奈山脚下的平原中心。因为他曾经漫长而孤独地生活在沙漠之中,所以他懂得敬畏闪电和风暴之神。这位神灵统治着天宫,掌管着牧人的



生命、取火与呼吸。他是耶和华，在西亚备受崇拜的众神之一。由于族人们受了摩西的教导，耶和华成了希伯来民族的唯一主宰者。

一天，摩西从犹太人的营地忽然不告而别，传言他是拿着两块粗石板离开的。那天下午，乌云遮天，风暴突起，人们看不见西奈山的山顶。但摩西一回来，那两块石板上就被刻满了耶和华在电闪雷鸣中对以色列民族所说的话。于是，所有犹太人尊奉耶和华为他们命运的最高主宰，唯一的真神。犹太人按照他的十戒训示过着圣洁的生活。

摩西率领着犹太人继续穿越沙漠的旅途，人们跟随着他。他们遵从摩西的训导：该吃什么、喝什么和如何在炎热的气候中保持身体健康。经历了多年的跋涉，犹太人最终来到了一块快乐、富饶的土地。这里叫巴勒斯坦，它的意思是“皮利斯塔人的国度”。皮利斯塔人是皮里特人的一个分支，被赶到海岛后，他们就在西亚海岸居住下来。但很不幸，这时另一支闪米特人部族迦南人已经占据了巴勒斯坦内陆。可犹太人杀出了一条血路，进入山谷，修建了很多城市。他们修建了一座供奉耶和华的庙宇，这就是著名的“耶路撒冷”，这个名字是“和平之乡”的意思。

此时，摩西已经不再是犹太人的首脑。他望了望远方巴勒斯坦的群山，之后就永远合上了疲惫的双眼。为了取悦耶和华，他不断虔诚而勤奋地工作。他既把族人带到了一个自由独立的新家园，摆脱了奴役，又让犹太人变成历史上第一个尊奉唯一神的民族。

字母的发明者——腓尼基人

腓尼基人给我们发明了字母。腓尼基人也属于闪米特部族，是犹太人的邻居。很早的时候，他们就控制了西方海岸的贸易。他们的船只经常在固定时间开往希腊、意大利与西班牙，有时还涉险通过直布罗陀海峡，到达锡利群岛采买锡。他们在所到的地方建立起一些小型的贸易据点，叫做“殖民地”。很多现代城市都来源于腓尼基人所建的小贸易站，例如加的斯与马赛。

腓尼基人买卖一切有利可图的物品从来都很坦然。假如他们的街坊没有夸张，那腓尼基人绝对是不诚实、不正直的人。他们把挣很多钱看成是正派公民的最大理想。实际上，他们很不讨人喜欢，也从未有过朋友。但是，他们创造的字母却是留给后人的一笔很有价值的遗产。

腓尼基人认识苏美尔人创造的楔形文字，但他们认为这些歪斜的笔画不但笨拙而且浪费时间。他们是最讲究实际的商人，不愿意把时间花费在刻写这些费事的字母上。因此他们认真研究，创造出了比楔形文字进步的新文字体系。他们从埃及的象形文字里移用几个图案，并简化了苏美尔人的一些楔形文字，用牺牲旧文字的美丽外形作代价，探求书写的速度与效率，最后，数千个文字图案被他们简化成为了短小和方便的22个字母。

之后，这些字母被传入希腊。希腊人又添加了几个自己的字母，这些改进的字母系